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低碳與永續管理微學程規劃書

設置單位：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微學程名稱 (中/英文)	低碳與永續管理微學程 Carbon Reduction & Sustainable Management Micro Program							
設立宗旨 教學目標	本課程旨在培養學員對於低碳與永續管理議題的理解與應用能力，促進其對於碳排放和資源管理的認知，並培養其在各種組織和場合中實踐永續管理的能力。教學目標包含瞭解碳足跡概念與評估方法、掌握永續管理的基本原理與策略、學習永續管理案例，以了解並分析在實際情境中遇到的挑戰及解決方式，強化個人對於永續發展的責任感與行動力，激發積極參與社會永續議題的意識。							
課程規劃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課程編碼	必/選	學分	開課單位	開課年級/時序		備註
						上	下	
基礎課程 至少 1 門	環境生態學	3402034	選	2	土木系	2		
	環境與自然保育	1416009	選	2	通識中心	✓	✓	博雅課程
	生態與環保	1416013	選	2	通識中心	✓	✓	博雅課程
	環境科學概論	3403074	選	3	土木系		2	
	能源與環境	4503909	選	3	能源系		3	訓四能三
核心課程 至少 1 門	能源應用	4504506	選	3	能源系		2	
	環境工程	3403010	選	3	土木系		3	
		4504705	選	3	能源系	3		
	供應鏈管理	3704055	選	3	工管系		4	
	智慧製造與精實生產	3713024	選	3	工管系	3	3	
總整課程 至少 1 門	永續思維與循環設計	3853025	選	3	工設系	3		
	新能源概論	4502607	選	3	能源系		3	
	潔淨生產技術	3203104	選	3	化工系		3,4	
	環境影響評估	3403037	選	2	土木系		3	
	綠色科技	3003102	選	3	機械系		3,4	
至少 1 門	永續工程與管理	3733009	選	3	工管系	3		
	企業永續與管理	6027038	選	3	環境所		✓	
	溫室氣體管理與實務	6030001	選	3	環境所		✓	
應修學分數						至少 9 學分		

備註

- (一) 欲取得本微學程證明之學生，應至少修畢 9 學分，基礎課程應修習至少 1 門，核心課程應修習至少 1 門，總整課程應修習至少 1 門。
- (二) 具跨領域學習畢業條件之微學程，所修之非基礎課程類別科目至少 6 學分須符合學生所屬系(班)「跨領域專業課程」之條件。
- (三) 依本校選課辦法規定，選讀本微學程之本校大學部三、四年級學生如經核准得上修大學部或研究所碩士班每學期一門課程。
- (四) 依本校選課辦法規定，大學部學生前學期學業成績名次在該系組該年級學生數前百分之二十以內者，次學期經系(班)主任核可後得加修一至二門課程，並得修習本系組或他系組較高年級之必、選修課程。
- (五) 微學程設置定義：微學程課程設計，可包含基礎課程、核心課程及總整課程：
 - A. 基礎：涵養學生基礎學科知能，進行問題探索與引發學習之動機，為發展後續核心課程基礎。
 - B. 核心：融入專業核心知識與技能之基礎研究與進階實務，以累積整合經驗之課程。
 - C. 總整：整合基礎學科及專業核心知識，運用問題分析能力進行實作與相關應用，以深化所學並穩固完整學習歷程，建立未來銜接升學及就業。
- (六) 若未盡事宜依本校「學程實施辦法」辦理。

※微學程設置主責單位：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微學程聯絡教師：

所屬系所	姓名	E-mail	電話
工業工程與	徐昕煒 老師	hwhsu@ntut.edu.tw	02-2771-2171 分機：2323

※ 本學程業經 113 年 5 月 29 日教務會議通過。